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

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宛城政采磋商-2025-6

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 年 03 月 12 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5 年 03 月 25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<table>
<tr><td>包号</td><td colspan="2">采购内容</td><td>供应商</td><td colspan="2">地址</td><td>成交金额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</td><td colspan="2">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 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</td><td>南阳市路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</td><td colspan="2">南阳市宛城区汉冢乡夏庄村十组白桐干渠路东 16 号</td><td>2989000.00 元</td></tr>
<tr><td>序号</td><td>名称</td><td>施工范围</td><td>施工工期</td><td>项目经理</td><td>执业证书信息</td></tr>
<tr><td>1</td><td>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 2024 年度农</td><td>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南阳市宛城区金</td><td>60 日历天</td><td>靳玲</td><td>豫241091121485</td></tr>
</table>

（第二批）项目		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	华镇2024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（第二批）项目（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）		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王林莉（组长）、杨雪玲、石金强（业主评委）。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“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”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，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31890.00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南阳市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宛城区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征集人和代理公司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招标人：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金华街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15514110576

2. 采购代理机构：河南铂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 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路汉冶街道总部经济港816

联系人： 杜德哲

电话：18137303820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杜德哲

联系方式：18137303820